

证券代码：830865

证券简称：南菱汽车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 广州南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资本市场长期规划，为有效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9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终止挂牌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投资者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等公告。

由于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具有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合规性，经向股转系统申请，公司股票自2019年5月17日开市起暂停转让，暂定股票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9年8月16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公司于2019年5月23日召开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终止挂牌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披露的《2019年第三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

上述股东大会召开后，公司向股转系统递交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申请，并收到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出具的《受理通知书》（ZZGP2019060081）。

截至2019年8月13日，公司终止挂牌事项尚在审核过程中。

根据股转公司审核进度需要，公司向股转系统申请公司股票将延期恢复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9年11月15日，并于2019年8月14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同时披露了《关于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再次明确了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

2019年9月2日，根据股转系统的监管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了公告2019-041中的回购承诺，公司据此当天披露了《关于变更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

2019年5月17日至今，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2019年6月1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2019年6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2019年7月1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2019年7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2019年8月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2019年8月2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2019年8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说明了公司股票暂停转让后至公告披露时，终止挂牌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南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4079号），公司股票自2019年9月5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公司股票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按照《公司法》、《广州南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19-029）的相关规定执行。终止挂牌后，公司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梁女士

联系地址：广州白云大道北1399号

联系电话：020-28806776

邮箱：[nanling@nanling.com.cn](mailto:nanling@nanling.com.cn)

特此公告。

广州南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4日